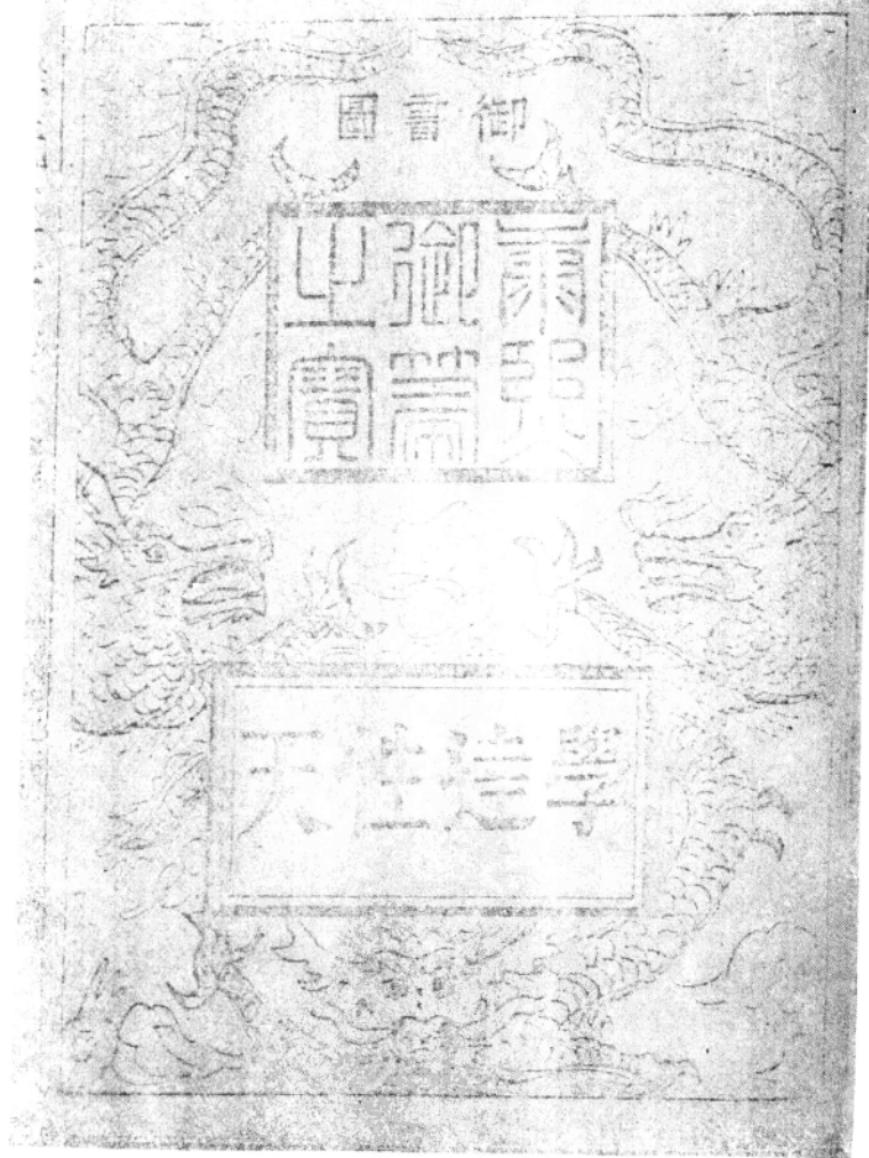


程 鹰 张红均

二程故里志

河南大学出版社



图一

康熙皇帝御书“学达性天”匾



图二

光绪皇帝手书“希臘顏孟”匾



图三 慈禧太后手书“伊洛渊源”匾



图四

太中大夫程公像

先贤明道夫子燕居像



图五

程明道先生燕居像

先賢豫公國子夫明道先生像



图六

程明道先生章服像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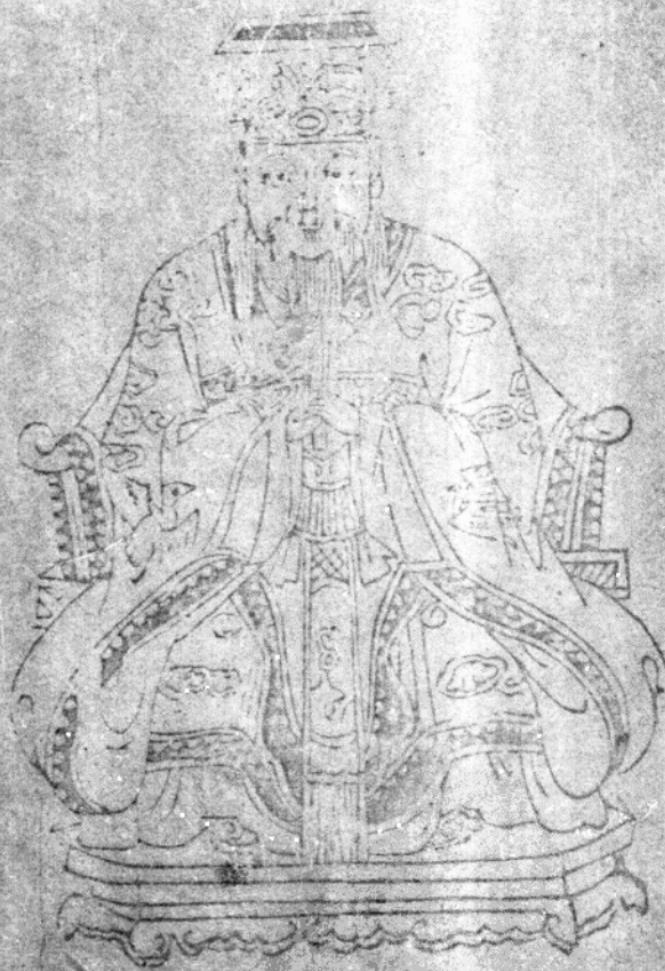
先賢伊川夫子燕居像



图七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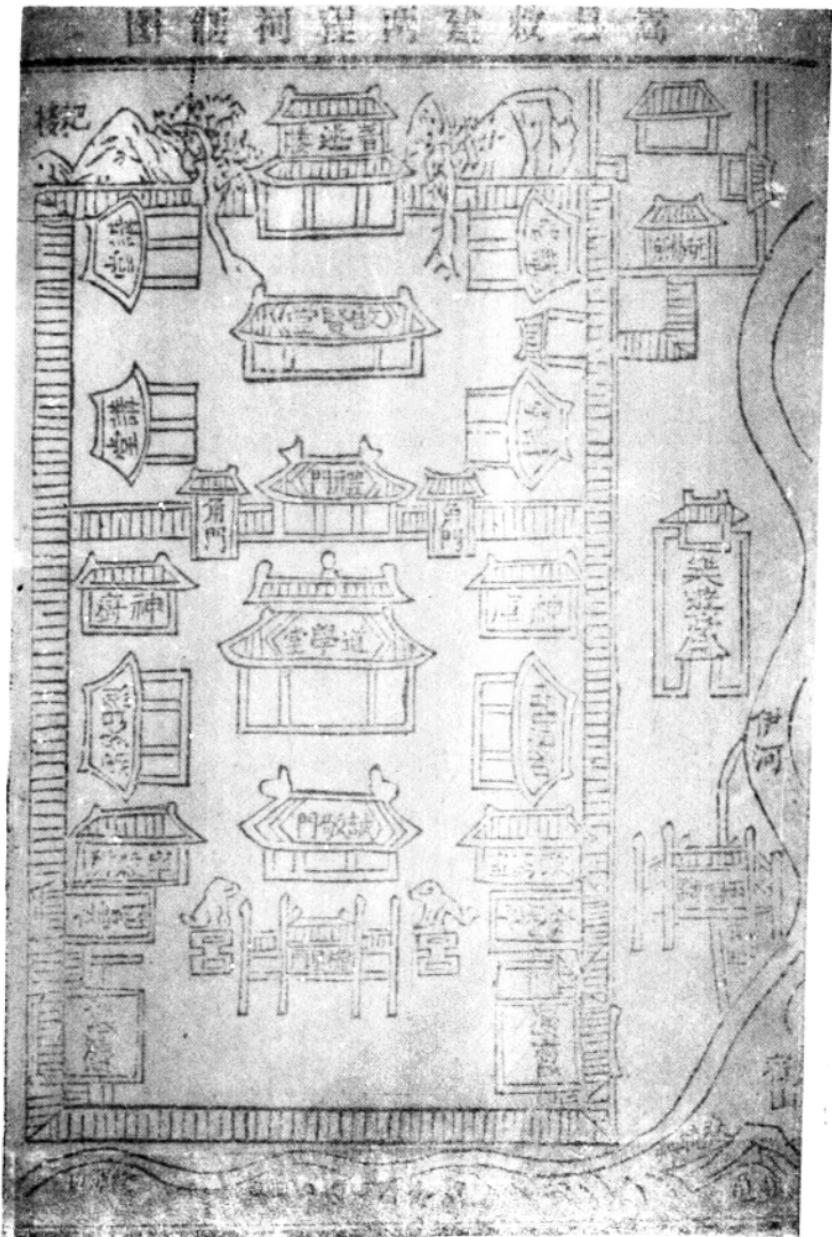
程伊川先生燕居像

先賢洛公伊川先生夫子章服像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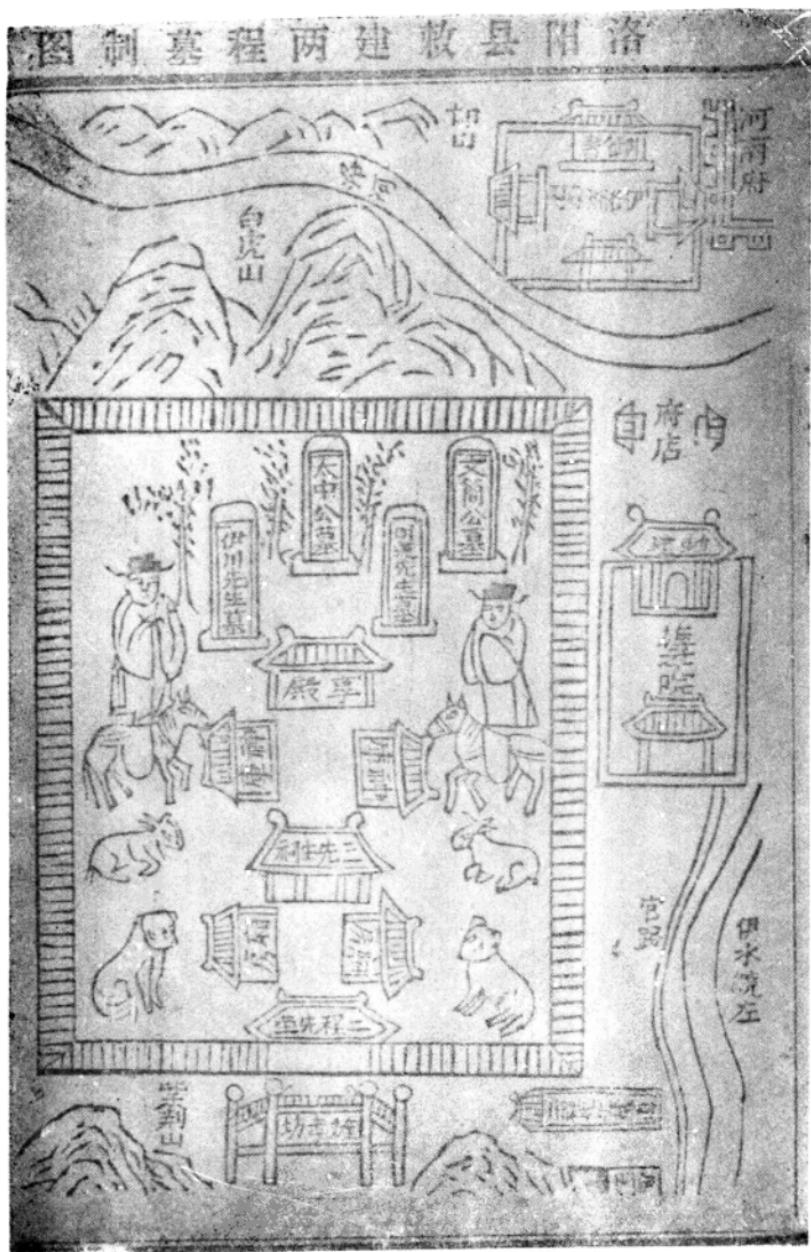
图八

程伊川先生章服像



图九

嵩县敕建两程祠制图



图十

洛阳县救建两程墓制图

先是墓在京兆醴泉因兵亂移遭揭伊川遷葬於此

宋南朝程子夫子師叔墓

宋周易外傳程子

宋程子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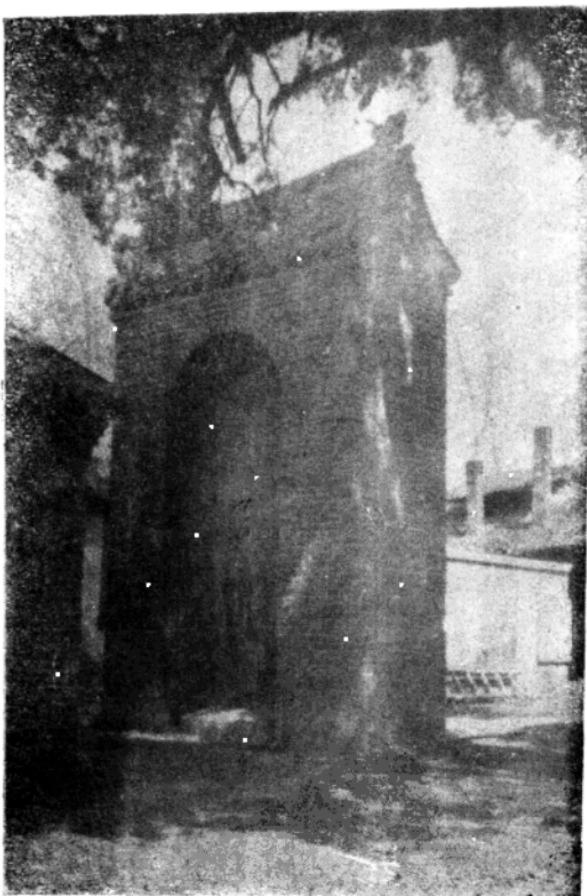
河洛之伊川後學在洛陽開闢崇聖祠

图十一

程颢、程颐先茔



图十二 伊川书院



图十三

伊川书院赵文敏公碑楼

序

程颢、程颐兄弟是宋朝著名的教育家、哲学家，是程朱理学的奠基人，对我国封建社会自宋至清的观念意识形态发展，起了重要作用。

程朱理学在我国封建社会占统治地位几百年之久，当然是为封建统治阶级服务的。这是没有问题的。但是，也应肯定，程朱理学作为我国历史上有较为重大影响的文化思想成果，也有其符合中华民族传统精神的一面。这也是不能否认的，如果全盘否认，就会犯民族虚无主义的错误。比如在二程思想中，有维护国家统一，弘扬爱国主义精神，重视教育，重视知识，重视人才，以及哲学上有一些朴素辩证法和唯物主义成分等，是可以批判继承的。他们也留下了一些至理名言，像：“莫病於自足，莫罪於自弃”；“学贵乎行，行则明，明则有功”；“静中便有动，动中自有静”；“物必有对”等等，都已成为我国珍贵文化遗产的一部分。

程鹰和红均同志经过多年的调查和研究，辑录撰写了《二程故里志》，资料丰富翔实，是一部有价值的地方专题性文献和学术著作。对研究二程和我国传统文化，以及封建社会的经济、政治、思想等，都提供了一些可贵的史料。

程鹰同志是在河南省从事高等医学教育及领导工作几十年的老同志，利用“余热”搞学术研究，值得学习。他以书稿征求我的意见。我粗览之余，略贅数语，仅供读者参考。

魏徵公

1989年10月

前　　言

程颐、程颢（以下简称两程）故里，包括嵩县程村两程祠，伊川县鸣皋镇伊川书院，伊川县神府店两程墓以及洛阳等地方，是著名的古迹。文物丰富。历代碑刻甚多，记载内容翔实，而且书法精妙，是我国文化遗产的一个重要组成部分。本志说明了程祠、程墓和书院创建，修复的情况，收集了宋、元、明、清历代皇帝的诰敕、祭文、程氏子孙业绩请代奏文和学者名流歌颂两程学术、道德的诗文，以及地方官绅维护故里祠庙墓茔的事绩。本志共收录碑文文献54篇，按时间顺序编排，为了解两程创建理学及理学的发展、理学与封建王朝的政治关系，提供一些参考资料。

由宋代周敦颐开创，程颐、程颢奠基，为朱熹所集大成的程朱理学，被南宋以后的历代统治者定为官学。在中国哲学史、教育史上都占有重要的地位。伊川书院是两程（主要是程颐）完成其哲学思想体系的重要地方。程颐、程颢以孔孟的继承人自居，从事讲学和著述数十年。程颐一生大部时间从事治学和在伊川书院教书。他们主要宣讲《论语》《孟子》《中庸》《大学》等书。通过四书，达于六经。两程先后有弟子九十余人（见弟子姓名碑），他们记述了程颐、程颢在伊川书院和其它地方所讲的大量语录，后来，都收入两程《遗书》《外书》之中。程颐留下的著作很少。程颐著有《五经解》、《易传》和《春秋传》等书。它说明两程哲学思想体系是在伊川书院完成的，主要表现在以下几个方面：

两程（主要是程颐）在伊川书院讲学，继承发扬了传统儒学。首先提出把《论语》、《孟子》、《中庸》、《大学》四书

并列，抬高到使之成为儒家经典，与六经同等重要的地位。他们用理学观点，对四书作了新的解释和发挥。程颐、程颢特别重视《中庸》和《大学》两篇，将它们从《礼记》中抽出来，视为独立的著作。对于《中庸》的解释：“诚”即“天理”，“天理”即“诚”，人们只要心存至善，诚心诚意，做到了“仁”，便可以成为圣人。两程改正《大学》，重新编订了《大学》的章次。把格物、致知、正心、诚意、修身、齐家、治国、平天下，作为学习修养的顺序和奋斗目标。它对后世学者，产生过极大的影响。程颐自五十岁后，花了很多精力，从事于《易传》的研究和写作，最后完成《伊川易传》并公布于伊川书院。用理学观点对《周易》进行了新的阐释。他晚年向弟子们讲授的主要内容是《易传》。明祭酒时熙曾说程颐“静坐书斋讲周易”。（见明程宗孟著《二程故里志》等七册，现存嵩县程村）。清河南知府汪楫在《重修伊川书院记》中也说：“这里是讲‘易’之地。（见《嵩县志》光绪三十二年版）宋元符元年（公元1099年）程颐从涪州被释放回到洛阳，写《易传序》，明确指出作传的目的、《易传》的内容及学习的方法。程颐对《易传》用理学观点进行了新的解释与发挥。对于他们的哲学思想，包括宇宙观、伦理学、人性论、政治历史观、认识论和方法论等，作了全面系统地论述。他高举“天理”的旗帜，认为“凡事皆有理”，“万理归于一理”。说“易之在理，则有万殊，统之在道，则无二致”。具体地说明了他“理一分殊”的主要思想。程颐论证了天地万物得“天理”而“长久不已”。“理”先于天地万物而存在，是客观实体。他提出著名的“有理而后有象，有象而后有数”的命题。把“理”作为他们最高的哲学范畴，提高到本体论的地位。他认为“天理”支配一切，生成一切，“天道”生育万物。在这里，程颐对他们的宇宙观作了明白无误的唯心主义表述。“理”在逻辑上高于或超于自然界和人类社会，成为万事万物的主宰者。从而，奠定了程朱学派的理论基础。